承诺书

本人已了解并愿意遵守高新区（虎丘区）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，现郑重承诺如下：

本人于 年 月 日与 签订劳动合同，目前社保正在办理中，因签订合同时间尚未满60日，社保系统还无法查询到相关信息，暂无法提供缴纳社保证明材料。现本人急需入住公租房，申请缓交缴纳社保证明材料，并承诺在公租房申请正式受理之日起60日内补交缴纳社保相关证明材料，如逾期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本人自愿退出已承租的公租房，并承担因未履行承诺而造成的一系列不利后果。

承诺人：

日 期：